榕高新区教卫〔2024〕213 号

福州高新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关于印发

《福州高新区教卫局台胞子女入园指南

（2024年）》的通知

各公办幼儿园：

为进一步做好台胞子女在高新区就读幼儿园的入园行为，确保台胞子女入园工作稳妥有序地进行，经研究印发福州高新区教卫局台胞子女入园指南（2024年），请遵照执行。

附件：福州高新区教卫局台胞子女入园指南（2024年）

福州高新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

 2024年 6月 5日

福州高新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 2024年6 月 5 日印发

福州高新区教卫局台胞子女入园指南

（2024年）

|  |  |
| --- | --- |
| 事项名称 | 台胞子女入园指南 |
| 受理单位 | 高新区教卫局 |
| 事项类别 | 教育就学 |
| 政策依据 | 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台胞子女在闽就读中小学幼儿园工作的通知（闽教基〔2024〕8号） |
| 学前教育现状 | 福州高新区托管南屿镇以及上街镇建平村、厚庭村、马保村、新洲村、马排村，现有幼儿园39所，其中公办幼儿园16所，民办幼儿园23所（其中普惠性民办幼儿园 22所）。 |
| 幼儿园概况 | 详见附件1《2024年福州高新区公办幼儿园招生信息表》 |
| 申请条件 | 高新区购房置业或工作的台胞可以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自主选择在居住地或工作地，可向高新区申请适龄子女入园。 |
| 申请方式 | 现场报名 |
| 申请材料 | 1. 入园申请书原件；
2. 持有适龄儿童或监护人《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或《台湾居民居住证》（原件及复印件，原件审核完即退回）；
3. 在高新区居住或工作的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原件审核完即退回）。
 |
| 办理流程 | 1. 受理申请：台胞适龄子女父母（或监护人）向高新区教卫局书面递交申请材料。
2. 现场报名、核验材料：家长根据幼儿园招生要求，携带申请材料到幼儿园现场核验。
 |
| 联系人 | 教卫局联系人：陈伟、林楚君幼儿园联系人：详见各意向幼儿园招生公告 |
| 受理时间 | 1. 教卫局受理时间：2024年6月30日前（节假日除外）；
2. 意向幼儿园现场报名、核验材料：2024年7月1日-7月2日上午8:30-11:30、下午3:00-6:00
 |
| 受理地址 | 福州高新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基础教育科（高新区创新园17号楼401室）及各意向幼儿园 |
| 办理结果 | 公示录取名单（公示时间见幼儿园招生公告） |
| 联系电话 | 高新区教卫局基础教育科：0591-62338332 |

附件：2024年福州高新区公办幼儿园招生信息表